

比尔斯魔鬼杰作选集

魔 鬼 小 说

（美）安布罗斯·格威内特·比尔斯 著 原超兰 译



比尔斯是一个描写恐怖的大师，他从未写过一部长篇恐怖小说，他是将一部又一部长篇恐怖小说浓缩成一篇又一篇短篇恐怖杰作。通过细到毫发的场景刻划，使所有的恐怖凝聚到语言“匕首”的刀锋上，直刺向大脑的意识深层，本书将给读者带来一次新鲜而又巨大的惊悚……

金城出版社



魔鬼小說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魔鬼小说 / (美)比尔斯著; 戴欢译. - 北京: 金城出版社, 2001.1

(比尔斯魔鬼杰作选集)

ISBN 7-80084-320-3

I. 魔… II. ①比… ②戴… III. 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美国 - 近代 IV. 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80107 号

金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 11 区 37 号楼 100013)

河北省高碑店市鑫昊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9.625 印张 230 千字

2001 年 7 月第 1 版 200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 7-80084-320-3/I·40

定价: 28.50 元 单册定价: 9.50 元

向惊悚致敬

恐怖小说是目前颇为兴盛的一类小说。现代意义的恐怖小说开始于美国作家爱伦·坡，将现代恐怖小说推向一个全新伟大的境界则是另一位美国作家安布罗斯·比尔斯。

在世界著名作家中，再找出一个和比尔斯一样怪异的作家是不容易的。他15岁的时候，就有了第一个情妇，这当然算不上什么，不过这个情妇年龄却有70岁，而不是17岁。在树林中，只要他轻轻一呼，半嘘半叫，就能把鸟儿召来栖息在他的肩膀上，随它们在抬起的手上蹦来蹦去，这是那些气功大师也完成不了的表演。他身上笼罩着一种“死亡与恐怖”的魅力，对周围的人产生一种神秘的影响，使得许多人为之倾倒。他的一位朋友说，他爱开玩笑，但开玩笑时从不展露笑容，他那毛骨悚然的表情，着实让旁人惊悚发抖。他的一个儿子因狂欢作乐，死于肺炎，另一个小儿子向情敌开火，与之同归于尽。两个最得意的门生，一个自杀，另一个杀妻后自杀。最后，他又扔给世人一个最大的谜，1914年，他消隐在战火纷飞的墨西哥，之后没有任何人知道他确切的行迹。

有奇人必有奇文。这位恐怖小说大师的作品涌溢着死亡与恐怖的浓烈气息。比尔斯没有写作过长篇恐怖小说，但他是将一部又部长篇恐怖小说浓缩成一篇又一篇的短篇恐怖小说，这样所有的恐怖都凝结在短篇小说的这把“匕首”的刀锋、刀刃上。他对恐怖场景细如毫发的渲染、刻划，使得恐怖效果获得空前的锐利的威力，直刺人的意识深层。在笔者所看到的恐怖小说中，无有出其右者。“当今恐怖小说之王”斯蒂芬·金的恐怖小说不能与其相提并论，这不仅是才能的问题，还在于一般恐怖小说只是以情节取

胜,对恐怖场面刻画不多,而比尔斯的恐怖描述语言则是密集的地毯式轰炸,它往往大大超过读者对恐怖的承受能力,只觉得背脊上窜起一道寒气,向上钻进头皮,让你一惊一悚,又惊又悚。

笔者上面说过,比尔斯爱开玩笑,即使恐怖小说,他也不放过。他的小说既让人毛骨悚然又让人觉得滑稽可笑。这一特点正是他的伟大创造,打开了现在颇具时尚意味的黑色幽默的大门。他几乎对他作品中所有人物都进行了刻毒的调侃、嘲弄,不过含而不露,不动声色,只有细细把玩,才能体会它的精妙。

他的恐怖小说可以这样定位:面带微笑的恐怖。

他的恐怖小说不同于一般的恐怖还有一点,就是情节脉络的朦胧莫测。一般恐怖小说在阅读过程中情节纷至沓来,往往让人猜测不定,但结尾总是真相大白于天下。但比尔斯的小说不同,往往看完了,一些情节还如坠于五里雾中,绞尽脑汁还得其解,这需要读者细心体会,反复思考,参与创作,将“断点”联系起来,才会理解,但有时即使这样,还是莫名其妙,那么,你就不用再钻牛角尖,只要领略了他的恐怖小说的恐怖效果那就够了。这正如他的死亡,我们一般推测,他很可能是死于墨西哥那场战火,但我们却不能断定。如果你非要弄个水落石出,那么你就掉进他这种故布疑阵的圈套,脑筋不转弯地被他涮了一道,也许就在你冥思苦想之时,他的在天或在地之灵正不露声色地微笑着……



AMBROSE



BIERCE



魔鬼小说



几乎他全部的脸
裹在围巾里，从里面
露出一双绿莹莹的不
停转动的眼珠。



一阵寒栗沿着他
的脊椎通过、进入他
的头发里，他感觉到
血液逃离了面颊。



魔鬼小说

· 魔鬼小说

· 魔鬼小说

· 魔鬼小说

雪夜行劫的死尸 (1)

——没有颠倒的一个故事

空屋里的死亡赌注 (11)

床下，有一条大蛇 (24)

窗户钉死的深林木屋 (32)

茫茫阴阳孪生情 (39)

猫头鹰河桥上的绞杀 (47)

掐死爱子的幽灵母亲 (57)

鬼屋缺失的中趾 (74)

拂晓军队幽幽过 (84)

赴死的畸恋 (92)

乔伊宝贝，我在墓中呼唤你 (103)

深夜十一点的死亡指针 (109)

——位医生的手记

墓城惊客 (116)

大漠游魂 (1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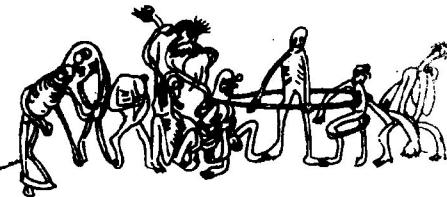
豹眼在窥伺 (128)

集异璧 (139)

死者售出的一罐糖浆 (148)



魔鬼小说



就在此刻，天空中出现了火光、一声炸雷整个大地摇晃起来。



这道疤痕横贯过她惨白的面容，像一道现形的诅咒……她死了。



- | | |
|------------|-------|
| 峡谷谜团 | (156) |
| 战火洪流中的小男孩 | (164) |
| 四角魔恋 | (172) |
| 预测死期的医生 | (180) |
| 黑狗魅影 | (185) |
| 与幻影搏斗 | (189) |
| 密林中，荒屋里的奇死 | (197) |
| 海里的梦 | (206) |
| 夜半别敲墙 | (212) |
| 幽谷里的不阴谋杀 | (222) |
| 鬼魂出没的山谷 | (233) |
| 山野中的艳遇 | (246) |
| 在主人葬礼上的猫 | (253) |
| 从墓中坐起的人 | (257) |
| 天空骑士——杀父 | (259) |
| 被月光照亮的小径 | (267) |
| 魔法师的爱情戏法 | (278) |
| 荒坟中的笔记本 | (287) |

雪夜行劫的死尸

——一个没有颠倒的故事

它是一个不可思议的寒澈刺骨的夜晚，清亮有如钻石的心。这清亮的夜有一个凶险的诡计。当你观看时，当你忍受时，在黑暗里你可以感受到寒冷，却不知道它在哪里。这夜机警得简直可以侵袭人，就像一条大蛇。月亮神秘地沿着南边山峰顶上的巨人样的松林后面移动着，凝结的雪惊人地闪着寒光，使得西边显得更为黑暗，映衬出海滨山岭那鬼森森的轮廓，离它较远的地方是隐匿的广阔的太平洋。这雪不断地堆积起来，从急流峡谷的底部升腾起来，起伏地蔓延在长长的山脊上，摇晃地冲向那些小小山群飞溅起浪花，这浪花就是阳光的反射：一次从月亮投射过来，一次从积雪反照过来。

在雪中有许多采矿工遗弃的小木屋被掩埋掉（一个水手可以说它们已经沉没了），支撑着让流水运送木材的高架水槽散漫地断裂得随处可见，它被称之为“水滑道”，当然，“水滑道”就是“水路”，这种山峰上水道的优势和特色也不能剥夺淘金者说拉丁语的特权。对死去的好友你可以说，“他已去了水滑道”，这并不是一句糟糕的话，它实际上意思是，“他的生命已经返回到生命的源头去了”。

当雪披上它厚厚的盔甲抵挡风的侵袭，就用不着考虑它占有优势的角落。雪纠缠地进攻着，而风则十足是一支不能抗衡的溃败的军队，在开阔的田野上，雪分配着大规模兵力，使它在那获得了根据地，雪在那里站住了脚：那里雪可以掩盖风的一切所作所为。你可以看到在墙的缺口后面蹲着整整一堆又一堆雪，在由山边粗凿而出的偏僻的老路，也积满了雪。当风雪出其不意

地停止消遣后，一队接一队的冰雪骑士为夺路而逃挣扎在这条路上。几乎难以想像，更多的荒废和阴郁的地点竟然怎么也比不上该死的急流峡谷。但海纳姆·宾逊先生就选择生活在这里，他是唯一的居民。

从北方群山不断地向上，可以看到他那松木屋脚的小木屋里唯一的玻璃窗，射出一道薄薄的、长长的亮光，看起来有点像一只黑甲虫被一根闪亮而簇新的别针钉在山腰上。在小木屋里面住着宾逊先生，在喧闹的火堆前，他凝视着火焰的心脏好像在他一生中以前从未看到过这样的玩意。他不是一个漂亮的人，他是灰暗的人；他的服饰显得褴褛而懒散；他的脸色苍白、憔悴；他的眼睛却太清亮了。关于他的年龄，如果有人尝试猜测的话，会说他已四十七岁了，然后他会自己改口说，是七十四岁。他真实年龄是二十八岁。他是衰弱的，之所以这样，也许是，他敢于挑战，喜欢挑衅，因为贫困，他在本特利公寓当殡仪员，在索拉那当验尸官。贫瘠而热诚地在上层和下层之间饱受磨难。作为三明治的上层和下层之间的中间层无疑是危险的。

宾逊先生用他褴褛的肘拄在褴褛的膝上坐着，他瘦瘦的嘴巴隐蔽在瘦瘦的手掌里，没有显露出上床睡觉的意图，他看起来很蔑视任何修改这种意图的想法。不过在最近的一小时内他打盹不下于三次了。

门上传来了尖锐的笃笃的叩击声。在夜晚的这个时候，在这样的天气里，一阵敲门声足以令人震惊，在定居了二年的急流峡谷里，这个人没有看到一张人类的脸，不应该忘记在这地方是不可能再有别的人，但是宾逊先生没有从煤火中抬起他的眼睛。甚至当门推开时，他只是有点亲密地对自己耸了耸肩，当一个人做他期待的一些事时，他并不情愿被人看见。从小礼拜教堂的停尸间里，灵柩在女人背后面的走廊里被推了出来——你可以在女人那里看见这个姿势。

但是当一个裹着羊毛毯大衣的个子高高的老人，他的头包扎着手帕，几乎他全部的脸裹在围巾里，从里面露出一双绿荧荧的不停转动的眼珠，而眼珠旁边看得见的皮肤是亮晶晶的白色，他大步地幽幽地进入屋来，猛力地把戴着手套的手拍在宾逊先生的肩上，这新来者面对如此忽视他的举动，给了宾逊先生一个不小的惊讶：任何人他都可以给予这样一个待遇，他明白任何人都不期待这样的会面。不过，这意外来客的方式引导了宾逊先生的下列程序：一种惊讶的感受，一种满足的意味，一种内心极深处好意的情绪。他从座位上站起来，抓住自己肩膀上那只皱纹杂乱交错的手，热情而很不负责地上下摇晃，因为这老人的外貌没有任何引人入胜的地方，足以引起宾逊先生这样的排斥，驱逐。毕竟，这普通财物的吸引力太一般了，好在厌恶的心情还没有超过它。在这个世界最有魅力的东西是我们本能地用布盖住的一张脸，当它变得平静时有着更多的诱惑力——非常迷人——我们为它准备了七尺之地。^①

“先生”，宾逊先生说，放下老人的手，很尖刻地把它放在他的腿的对面，“这是一个很不爽利的夜晚。请坐下，我非常高兴看到你。”

宾逊先生用一种让绝望的人能很容易地重新产生希望的口气说起来，这是就宾逊先生所有的为人处事而言。真的，对比他的动作和他的礼貌这足以让人惊叹，不过这是我们社会里最常见的几种情形中的一种。这老人先踏步走向火堆，他那绿色的眼珠既热情而又幽暗。宾逊先生接着说：

“我是钦佩你的生命！”

宾逊先生的文雅不是太精致，不过通情达理的让步冲淡了这种感觉。他停顿了片刻，让他的眼睛从他的客人那包裹的头部往

^① 即所谓为人准备墓地的意思——译者注。

下扫视，沿着扣住羊毛毯大衣的一排陈腐纽扣往下，直到绿色的牛皮靴上，在它上面沾满粉末状积雪，它们开始融化并沿着地板上的一条细流流动着，他用眼睛清点一下他的客人的东西，显露出满意的样子。谁不愿意拥有这些东西？然后，他继续说道：

“欢呼我能给你一个建议，遗憾的是，要保持好我的环境。但是我会尊重我自己赞许的利益，如果它让你也愉快的话，你也可以分享它，这比去住本特利公寓要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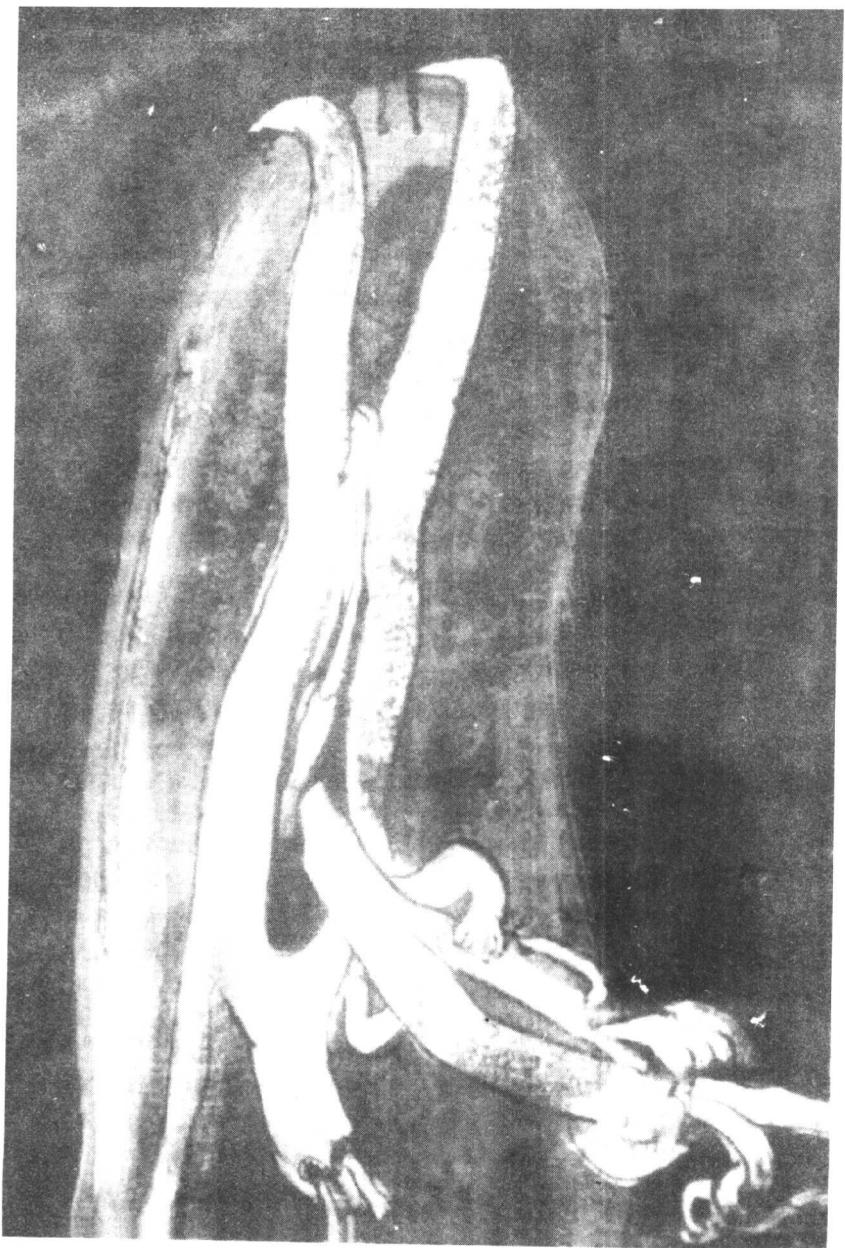
宾逊先生说着，带着一种善于谦逊待客的奇异的文雅腔调，倒好像是他寄居在这样一个夜里温暖的小屋内，简直可以和在雪中跋涉十四里之后再把结成硬壳的雪塞进喉咙的感觉相匹敌，这是一种不能忍受的刁难。作为答复，他的客人解开羊毛毯大衣。主人往火里放进一些新的燃料，用狼尾巴清扫炉子，补充说道：

“但我想你匆匆离去更好。”

老人在火旁边找到一个座位，伸出他宽大的脚板去烤热，却没有动他的帽子。我们的习惯则是靴子不脱那么帽子也很少脱下。宾逊先生没有再说什么，他坐在一把由木桶改成的椅子上，这把椅子具有非常古怪的特征，好像是专门为了保留它的尸骨，生怕它自己一高兴就散架似的。一个瞬间的寂静。然后，在松林某处传来一只狼的嚎叫，同时，这门的框子嘎嘎地响了起来。这两件事没有什么联系，这狼在嫌恶风暴的来临。风响起来了。在这二者之间看起来深藏着一种莫明其妙的超自然诡计，宾逊先生带着恐怖的茫然感觉战栗起来。一下子他清醒了，又向他的客人致词。

“这里有奇异的怪事，我将告诉你每一件事，然后，如果你决定去，我将希望在道路上最糟糕的地方伴随你，直到巴尔迪·皮特逊射死本·海克的地方——我敢这样说，你知道这地方。”

这老人断然地点点头，他这样做不仅仅是亲密的表示，但他确实这样做了。



“两年前，”宾逊先生开始说，“我和两个同伴，占据了这屋子。但后来，我们冲进本特利公寓后留了下来，在那里歇息住宿，而这十个小时里急流峡谷没有一个人。到了夜晚，我终于发现我遗失了一把值钱的枪，‘看它在那里’，为了它我返回来，独自穿过黑夜到达这里，后来我每天夜晚这样一人回来。我必须解释在我们离开这里几天以前，我们的中国仆人运气很坏地死了。当时地面冻上了，以至我们怎么努力也不能挖出一个墓穴，按惯例把他葬进去。因此，在我们匆忙离开的那一天，我们锯开这里的地板，给了他一个我们能够办到的葬礼。但是当他放下去的时候，我心情极坏地割掉了他的辫子，把它钉牢在他的坟墓上方的横梁上，现在你可以看到它就挂在那里，或者，更好的是，当温暖使得你有空闲了，你可以仔细观看它。

我站立，我腐烂，中国人因为自然原因进入死亡，我这样想，当然，没有任何事情发生，没有什么制服不了的诱惑让我回来，或者借助恐怖的魔力蛊惑我回来，但仅仅因为我忘掉了一把枪。那使你明白，还是不明白，先生？”

访问者庄重地点点头。他对这个人随意哼了几个词。宾逊先生继续地说：

“对一个中国人的信仰来说，一个人希望快点上天堂，就像一个风筝，他不能没有一条辫子升到天堂去。好，缩短这沉闷的故事——毕竟，我的任务是讲述。——今天晚上，当我独自坐在这里并胡思乱想时，中国人为辫子回来了。

他得不到它。”

这时候宾逊先生又进入空白的寂静。也许他是对这不寻常的忧愁的叙述感到疲乏，也许他在集中精力回忆。风暴这时奇妙地呐喊起来，松林沿着山脚怪诞地哼唱着。叙述者继续说：“你说你看不到这一切，老实说，我身不由己。但他正在前来！”

又一个长长的寂静，两人都手足不动地靠向火炉。然后，宾

逊先生打破寂静，几乎是气势汹汹地把眼睛盯住他的旁听者那张镇静的脸：“把辫子还给他？先生，在这个关键问题上，任何人的劝告对我不会起什么作用。你会原谅我，我坚信——这里中国人会变得很少去劝导别人——但我已冒险把辫子钉牢，按一种想像担负保卫辫子的艰巨重任。在你体谅的暗示里这件事几乎不可能发生。

“你和我玩默多克游戏吗？”

没有什么比这更带着强烈愤慨的抗议的语气，突然残暴地冲向他的客人的耳朵，它好像用一只钢制手套打向他客人的头的一边。它是一个声明，也是一个挑战，他弄错了，他认为客人是一个懦夫——去玩默多克：这种表达是这样一个意思，有时它是指一个中国人，就是说你和我为一个中国人玩吗？这是对那些突然不愿倾听的人的耳朵时常吼叫的一种质问。

宾逊先生的语句打击没有产生什么影响，在一个短暂的寂静之后，风暴在烟囱里轰响起来，好像尸体扔进棺材的声音，他继续说道：

“但当你说，这件事要让我疲乏不堪，我感觉到这两年的生活是弄错了——它自己选择的错误。对这坟墓，你看到多少！不，没有一个人去挖它。地面也冻上了。但你非常欢迎。你可以到本特利公寓传言——但那不重要。它非常难以割断，他们把丝编进这条辫子里，呼呼！”

宾逊先生闭上眼睛说着，在屋里走来走去。他最后一个词是一个粗重的呼吸，在他打了一个长长的哈欠之后的一个瞬间，他睁开眼，单独又说了一句话，然后进入深深的睡眠。他说的是什么，是这样一句话：

“他们正在挥臂猛击我的遗骸！”

然后这个到来以后没有说一句话的年老的陌生人，从他的座位上站起来，从容地放下他的大衣，用和费尔斯通赖兹小姐一样

锐利吓唬的目光看着，她是一个爱尔兰少女，六英尺高，五十六磅重，她常常穿着一件腰部宽松式样简单的女装，在旧金山的人们面前招摇而过。他蹑手蹑脚地溜到一个靠墙的床边，床上放着一把很容易拿到手的左轮手枪，这是乡间的习惯。他从床上拿起左轮手枪，它就是宾逊先生提起的两年前为了它而返回急流峡谷的那把枪。

过了一会儿，宾逊先生醒了，看见他的客人同样睡着了。但在行动前，他要靠近这异教徒头发编成的绳子，然后强有力地一勒，这样可保证他的行动又快又稳当。两张床——仅仅用那不很干净的大衣间隔——大衣面对房间相对的两边，大衣下方正是那进入中国人坟墓的小小四方形盖板。从盖板上钉下去两排钉头，由钉头来抵抗超自然的东西，宾逊先生并不蔑视使用工具进行防备。这时，他不由自主地又沉入了梦乡。

炉火现在暗淡了，火焰忧郁地燃烧，偶尔暴躁地闪动，射出幻觉的影子在墙面——这些影子神秘地移动，一下分开，一下又合在一起，那个悬挂着的辫子的影子，仍然忧郁地单独呆在屋子另一头接近屋顶的墙上，看起来象个惊叹号。外面松树的歌声上升进入一种凯旋圣歌的威严境界。一阵短暂的寂静，非常可怖。

在这个间隔之中，地板上的那个活动门开始升起。慢慢地，平稳地上升，另一边，也在慢慢地、平稳地上升着的是在靠墙床铺上的老人包裹的头，这陌生的老人正看着这一切，这时随着一声使房子地基都摇晃起来的、撕裂的声音，活动门使它完全翻转过来，两排不文雅的钉头险恶地尖尖地向上指着。宾逊先生弄醒了，没有坐起来，用手指紧紧捂住他的眼睛，他在战栗，他的牙齿震颤作响。他的客人斜倚在他自己的一根肘子上，像灯一样发出鲜艳光芒的眼珠瞪视着他的一举一动。

突然啼哭号叫的风暴猝然扑下冲进烟囱，混乱的灰和烟充斥各个方面，一刹那每个东西变得无比晦暗。当火光再次照亮房屋

时，挨近炉边的一个凳子边极小心地坐着一个肤色黝黑的小人，他显示着洁净的魅力，服饰给人完美无缺的感觉，带着迷人的微笑友好地向老人点点头，“很明显，从旧金山来的。”宾逊先生想，从他的恐怖中稍微有点回过神来，摸索着分析这深夜事变的来由。

但是又一个角色显现了。从地板中间那个正方形黑洞里伸出了死了的中国人的头，从那瘦骨嶙峋的骷髅的两个孔洞中，他那玻璃质般呆滞的眼珠向上翻着，用无法形容的渴慕的眼神死死地盯住在上方晃来晃去的发辫。宾逊先生呻吟了，又一次把他的手遮住他的脸。一阵淡淡的鸦片味弥漫在房间里。这幽灵，覆盖全身的衣服仅仅是蓝色束腰短外衣，显得华贵而又光滑柔软，上面长满了灰暗霉菌，这是在墓穴里缝制出来的，他慢慢地上移，好像由一个螺旋形的源泉推进。当它的膝盖和地板在同一条水平线上，这时极快地向上一冲，就像火焰静静地跳跃，它用双手抓住发辫，把自己的遗骸向上拉，用毛骨悚然的黄牙咬住辫子的末梢，神情暴怒地就这样抓牢它，狞笑地、可怖地、起伏地、疯狂地，从一边荡向另一边，它努力从横梁上解下它的所有物，但绝对没有声响，它像一具尸体被猛烈地抽打而不自然地痉挛着。对照着神灵般的敏捷，它寂静中的所作所为的丑陋并未减轻多少！

宾逊先生蜷在他的床里，肤色黝黑的小绅士并不阻挠自己的腿，只是用脚尖焦急连续地轻敲，对着那贵重的金表看了又看。老人竖立起来，冷漠地拿出左轮手枪。

轰隆！

像躯体从绞架上砍下，中国人用他的牙齿咬住他的大辫子落下去，扑通地掉进黑洞下面，活动门翻过来，吧嗒一声关上了。从旧金山来的肤色黝黑的小绅士灵巧地从他栖身处跃上去，在他帽子的上方空气中抓住某些东西，就像一个孩子抓住一只蝴蝶，好像被他吸住似地上飘消失进烟肉。